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翔智能”、“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工作小组由王常浩、朱云泽、王先权、魏雄海、梁霞、陈顶新、朱子杰、赵汉青、欧阳亦鹏、王俊博、王毅诚等人员组成，辅导小组组长为王常浩，其中王常浩、朱云泽、王先权、魏雄海为保荐代表人。

上述人员均系国泰君安正式从业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机构于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9 月开展辅导工作，辅导方式以线下辅导为主，线上沟通为辅。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期内，辅导人员在现场开展辅导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持续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全面辅导，另外通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线下会议，针对本辅导期内发现的主要问题，并结合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内容探讨相关解决方案，公司本阶段辅导的主

要内容如下：

（1）持续跟进公司业务与技术发展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对公司管理层及各业务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开展业务访谈，并通过网络查询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趋势及相关政策环境，进一步了解公司业务与技术发展情况和市场竞争力，实时跟进公司经营业绩变动情况，督促公司完善业务发展规划和推动业绩发展目标的实现。

（2）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情况进行核查

辅导机构针对报告期内锐翔智能的财务情况，继续执行和完善销售、采购业务的穿行测试和截止性测试，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费用类科目执行细节测试，以及对费用类科目执行截止性测试等。

（3）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治理制度

辅导机构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会议记录等文件，调查公司三会运行机制的有效性和规范性，并结合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决策情况，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治理制度，形成更加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约束机制。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了解到受下游领域集中度、智能制造装备固有属性、FPC 生产商选择设备供应商倾向、公司经营策略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情况。本期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跟进公司与已有客户的合作稳定性和开拓新客户的进展情况。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加强公司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要求的了解

经过前期辅导，公司及相关人员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要求已有一定的了解，同时目前公司已完成新三板挂牌工作，后续仍需通过培训学习、案例

分析等方式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更全面和更深入的辅导工作，切实加强公司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要求的认知了解。

（2）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

目前锐翔智能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辅导机构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督促公司完善相关治理和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

（3）完善辅导工作底稿

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不断完善辅导计划，并推进辅导工作的有效开展，对公司的治理体系、业务模式、财务规范运作等方面进行更全面的核查，持续完善辅导工作底稿。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人员包括王常浩、朱云泽、王先权、魏雄海、梁霞、陈顶新、朱子杰、赵汉青、欧阳亦鹏、王俊博、王毅诚，具体的辅导工作内容如下：

（1）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锐翔智能已搭建起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内控体系，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督促公司重视规范运作，保持良好经营情况；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了解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继续加强对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的学习

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持续对锐翔智能通过集中授课、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引导公司持续关注最新的资本市场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同时增强公司对新三板信息披露规则和要求的认知程度，建立有效的信息披露工作机制。

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严格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锐翔智能的规范运行保持关注，并协助与督促公司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与整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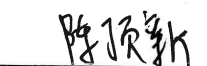

王常浩


朱云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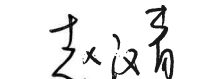

魏雄海


王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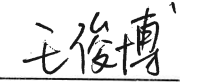

梁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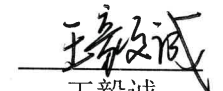

陈顶新


朱子杰


赵汉青


欧阳亦鹏


王俊博


王毅诚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